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海防务”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 11:00 在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 518 号 10 号楼 703 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应参加监事 5 人，实际参加监事 5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新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举行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作为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调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地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会计信息，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证券代码：300008

证券简称：天海防务

公告编号：2019-096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